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事宜：關於立法會何潤生議員提出之書面質詢

遵照行政長官指示，經徵詢警察總局、民政總署、經濟局、地球物理暨氣象局及能源業發展辦公室之意見，本辦對立法會2017年8月30日第749/E593/V/GPAL/2017號函轉來何潤生議員於2017年8月25日提出，行政長官辦公室於2017年8月31日收到之書面質詢，統合回覆如下：

就質詢第一點的有關問題，在災後恢復期間，整個澳門社會沒有發生重大治安問題，澳門居民守望相助，全體公務員全力以赴，中央政府批准駐澳部隊官兵參加救援，各方共同努力恢復社會正常運作和秩序。在官員問責方面，行政長官批示成立“八·二三風災專案調查委員會”，調查強颱風“天鴿”吹襲澳門期間，公共部門和人員在履行法律義務方面，尤其在防災及救災工作中有無過錯及責任。另外，廉政公署亦對氣象局有關颱風預報程序及內部管理展開專案調查，於本年10月19日公佈了關於氣象局颱風預報程序及內部管理的調查報告，運輸工務司隨後提起了兩項程序：對地球物理暨氣象局總體運作提起全面調查，調查期間倘若發現任何違紀行為，可隨即建議提起相關紀律程序；對前局長提起紀律程序。

根據地球物理暨氣象局資料，該局正全面檢討現行的信號標準，以及預警信息的發放機制，盡可能將熱帶氣旋對本澳影響的預測資訊，更詳細和更及時地透過不同途徑發佈作出預警，並且已開始在熱帶氣旋影響期間，提供風球信號的可能時段及可能性高低的信息，以保障市民生命及財產。氣象局亦指出，由於預警信息是基於預測情況作決定，難免與實際存在偏差，除了希望市民能理解之外，也將加大公民教育的力度，加強宣傳及推廣熱帶氣旋及其信號的意義，讓市民能及早採取預防措施。

為加強對危機處理的協同效應，特區政府設立“檢討重大災害應變機制暨跟進改善委員會”，檢視現行危機處理機制，包括氣象預報、民防工作的統籌、信息發佈的協調以及相關基礎設施的狀況，以提出未來應對危機處理的整體規劃，尤其在統一規劃、行動及發佈信息，以提高應對危機的能力，有效保障居民生命財產安全及維護社會和諧穩定。對此，保安範疇提出了短中長期計劃，其中包括成立“民防及應急協調局”，通過立法及授權，確保政府在自然



澳門特別行政區政府
Governo da Região Administrativa Especial de Macau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
Gabinete do Secretário para a Segurança

災害和安全事故發生時能夠高效指揮決策並進一步提升應急救援能力，並爭取在今年底前提出該專責部門及其相關運作制度的基本框架。

就質詢第二點的有關問題，能源業發展辦公室提供資料指出，會與內地檢討和制定在極端情況下對澳的緊急後備電源保供方案，適當提高本地的發電容量，完善本地重要設施的後備發電能力，加強低窪地區供電設備的防範措施；進一步提昇電力技術人員的技術水平和素質，強化支援隊伍和適時評估應變能力，定期維護電力設備，做好用戶的宣傳教育；另外，新天然氣發電計劃的整個建設期預計需時5年，計劃於2021年下半年建成投運。

就質詢第三點的有關問題，為協助受風災影響的中小商戶紓解困難，儘快恢復正常營運，特區政府經濟財政範疇透過工商業發展基金推出兩項臨時性的緊急支援措施：“受‘天鴿’風災影響的中小企業特別援助計劃”，向受災的中小微企、市販、營業車輛持有人和自僱人士提供一筆上限60萬澳門元、最長還款期8年的免息援助貸款；“受‘天鴿’風災影響的中小企業災後補助金措施”，一次性提供上限為5萬澳門元的補助金，幫助企業渡過因風災陷入的困難情況，減輕受災商戶的財政壓力。

根據經濟局資料，經濟財政司轄下各有關部門協調多個商會，向有需要的企業送服務上門，到各區瞭解受災商戶的困難，協助中小微企申請並提供技術支援，以便捷商戶提交申請及領取。經濟局與澳門銀行機構合作，為中小企業提供協助，加快整個審批流程。自本年8月24日接受申請截至9月27日，共有14,206間中小商戶申請“災後補助金”，已批出6,438宗，總金額約3.13億澳門元；當中有6,354間商戶同時申請“中小企業特別援助計劃”，評審委員會已對379宗申請進行審批，總批准金額約1.56億澳門元。

保安司司長辦公室主任

張玉英

2017年11月10日